

江苏省种子管理站

苏种函〔2015〕60号

关于转发《农业部办公厅关于申报2015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》的通知

有关承储企业：

根据《农业部办公厅关于申报2015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》（农办种〔2015〕37号）的要求，请2015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承储企业，根据要求于10月12日前将贴息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及电子稿报送至我站行业管理科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贴息申请。申报表格可在江苏种业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。

联系人：王红兵；电话：025-86263534

电子邮箱：2877885862@qq.com

地址：南京市草场门外江苏农林大厦15楼（210036）

附件：农业部办公厅关于申报2015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

江苏省种子管理站
2015年9月30日



农业部办公厅文件

农办种〔2015〕37号

农业部办公厅关于申报 2015 年度国家救灾备荒 种子储备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(农村经济、农牧)厅(委、局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,黑龙江省农垦总局,中国集团种子有限公司:

根据国家救灾备荒种子管理工作安排,我部将组织开展 2015 年度(2014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)种子储备贷款贴息资金申报工作。现请你厅(委、局)组织辖区完成储备任务的承储企业开展补贴申报和材料汇总,并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、严格把关,于 10 月 20 日前将有关材料(含电子稿)报我部种子管理局。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贴息申请。

申报材料包括:承储企业所在省农业厅(委、局)正式申报文件 2 份,承储企业出具的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承诺书 2

份,承储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2 份,申报表格 2 份,银行贷款凭证、计息票据复印件 2 份,省级种子管理部门银行账户信息 2 份(包括开户名称、账号、开户行)。

同时,请各省(区、市)对 2015 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工作进行总结,并填写《2015 年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情况统计表》,随贴息申报材料一并报送。

联系人:种子管理局市场监管处 兰刚

电话:010-59192079

传真:010-59193195

电子邮箱:zzjscjgc@agri.gov.cn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里 11 号(100125)

- 附件:1. 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承诺书
2. 2015 年国家救灾备荒种子调用情况汇总表
3. 2015 年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申报表
4. 2015 年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情况统计表

农业部办公厅

2015 年 9 月 25 日

附件 1

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承诺书

我公司承担 2015 年度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任务，共储备救灾备荒种子_____万公斤。为落实储备任务，我公司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向银行贷款_____万元，支付利息_____万元。

特此承诺。

公司法人代表_____（法人签章）

（盖公司章）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件3

2015年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贷款贴息申报表
(2014年10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)

省(区、市) (签章)

年 月 日

承储单位 ¹	是否为育繁推一体化企业	组织机构代码	作物种类 ²	储备数量(万公斤)	收购单价(元/公斤)	所需收购资金(万元)	贷款银行名称 ³	贷款金额(万元)	计息起止日期 ⁴		贷款年利率(%)	实际支付利息(万元)	申报贷款贴息(万元)	申报贴息小计(万元)
									起息日	结息日				
									示例: 2014/12/9	2015-1-20				
合计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: 座机: 手机:

- 注: 1. 填报贷款利息要分解到各承储单位, 填写信息需与银行票据凭证完全一致、逐条填写。
 2. 储备作物种类杂交品种和常规品种要分开填写。
 3. 贷款银行名称需填写全称。
 4. 计息起止日期格式请严格按照示例填写。

2015年省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情况统计表

作物种类	省(区、市)(签章)										年	月	日	
	储备量 (万公斤)	调用量 (万公斤)	调用单价 (元/公斤)	救灾区域	灾害类型	救灾面积 (亩)	挽回直接 经济损失 (万元)	补助资金规 模(万元) ¹	是否采用公开 招标方式确定 承储单位 ²	是否建立 储备制度 ³				
杂交水稻														
常规水稻														
杂交水稻亲本														
杂交玉米														
杂交玉米亲本														
棉花														
大豆														
油菜														
马铃薯														
杂粮杂豆														
小麦														
蔬菜														
其它 ⁴														
合计			/	/	/	/	/	/	/	/	/	/	/	/

注: 1. “补助资金规模”指今年用于省级种子储备保管、补贴等用途的资金总额。
 2. “是否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储单位”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。
 3. “是否建立储备制度”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。
 4. 如储备其它作物请在“其它”栏内填写。

